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实施国家和自治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保障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拟订医疗保障相关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医疗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大额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离休人员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政策、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承担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编制地区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

（三）组织拟订地区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拟订地区贯彻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四）组织拟订地区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监督实施，执行自治区制定的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五）组织制定地区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六）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七）负责地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跨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组织制定地区疆内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地区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指导县（市）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

（八）完成地委、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能转变

地区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与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

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地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4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基金监管科、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科、政策法规科（医药和待遇保障管理科）。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编制数 10，实有
人数 16 人，其中：在职 13 人，增加 0 人；退休 3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4.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4.3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44.3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5.78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29.16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9.1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9.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473.49	支 出 总 计	473.4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1	29.21	29.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1	29.21	29.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1	6.41	6.4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0	22.80	22.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5.78	196.62	196.62								229.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2	13.32	13.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88	8.88	8.8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4	4.44	4.44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12.46	183.30	183.30								229.16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10	15	01	行政运行	170.06	170.06	170.06								
210	15	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29.16									229.16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3.24	13.24	13.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0	18.50	18.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0	18.50	18.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50	18.50	18.50								
			合计	473.49	244.33	244.33							229.16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29.21	29.21	
208	05		29.21	29.21	
208	05	01	6.41	6.41	
208	05	05	22.80	22.80	
210			425.78	183.38	242.40
210	11		13.32	13.32	
210	11	01	8.88	8.88	
210	11	03	4.44	4.44	
210	15		412.46	170.06	242.40
210	15	01	170.06	170.06	
210	15	05	229.16		229.16
210	15	06	13.24		13.24
221			18.50	18.50	
221	02		18.50	18.50	
221	02	01	18.50	18.50	
			473.49	231.09	242.4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44.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44.3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1	29.2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62	196.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0	18.5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44.33	支 出 总 计	244.33	244.3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1	29.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21	29.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1	6.4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80	22.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62	183.38	13.2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2	13.3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88	8.8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4	4.44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83.30	170.06	13.24
210	15	01	行政运行	170.06	170.06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3.24		13.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0	18.5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0	18.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50	18.50	
			合计	244.33	231.09	13.2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88	209.88	
301	01	基本工资	59.16	59.16	
301	02	津贴补贴	54.10	54.10	
301	03	奖金	41.44	41.4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0	22.8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8	8.8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4	4.4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6	0.5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50	18.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6		15.26
302	01	办公费	3.42		3.42
302	05	水费	0.04		0.04
302	07	邮电费	1.10		1.1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14		0.14
302	11	差旅费	3.00		3.00
302	16	培训费	0.30		0.30
302	28	工会经费	2.22		2.22
302	29	福利费	2.47		2.4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0.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89		0.8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		1.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	5.95	
303	02	退休费	2.85	2.85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9	3.09	
303	09	奖励金	0.01	0.01	
		合计	231.09	215.83	15.2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4		13.24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3.24		13.24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24 年专项业务费-医疗保障基金监管项目	7.00		7.00								
210	15	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024 年专项业务费-医疗保障骨干网接入项目	6.24		6.24								
				合计	13.24		13.24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备注：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备注：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0.50	0.5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0.50	0.5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50	0.5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经 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2023 年中央 财政医疗服 务与保障能 力提升补助 资金项目	229.16	229.16			229.16				
合计	229.16	229.16			229.16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73.4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收入预算 473.4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44.33 万元，占 51.60%，比上年预算增加 1.76 万元，增长 0.73%，主要原因是一是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二是退休人员工资调增，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39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未安排，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26.9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将往来资金编入单位资金预算，2024 年单位资金预算编制口径发生变化，往来资金不需要编制预算。

财政拨款结转 229.16 万元，占 48.40%，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87 万元，增长 710.0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项目按照进度执行，2024 年较 2023 年财政拨款结转增加。

三、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473.4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31.09 万元，占 48.81%，比上年预算减少 125.19 万元，下降 35.1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将往来资金编入单位资金预算，2024 年单位资金预算编制口径发生变化，往来资金不需要编制预算。

项目支出 242.40 万元，占 51.19%，比上年预算减少 189.12 万元，下降 43.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未安排，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减少。

四、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44.3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4.3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退休人员工资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96.6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支出、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日常经费支出、项目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8.5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44.3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31.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5 万元，增长 0.76%。主要原因是：一是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二是退休人员工资调增，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3.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9.99 万元，下降 96.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未安排，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9.21 万元，占 11.96%。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96.62 万元，占 80.47%。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8.50 万元，占 7.5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7 万元，增长 47.70%，主要原因是：单位行政退休人员工资增加，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0 万元，增长 0.44%，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0 万元，下降 2.20%，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减，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0 万元，下降 2.20%，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调减，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70.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0 万元，下降 0.64%，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工资调减，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3.2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08%，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障骨干网接入项目资金增加，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8.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7 万元，增长 8.63%，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事业退休人员经费，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减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9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未安排，2024 年较 2023 年经费减少。

六、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1.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5.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

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5.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4 年专项业务费-医疗保障骨干网接入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自治区医疗保障骨干网接入实施方案》，通过医疗保障信息化骨干网络建设以提高主干网络及视频会议等网络互联互通质量和提升参保群众医保业务经办的便利度。

预算安排规模：6.2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邮电费 6.2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二）项目名称：2024 年专项业务费-医疗保障基金监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推进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的实施意见》，开展政策培训、县市督导检查工作，开展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完成全地区 633 家定点医药机构专项检查抽查。通过该项目切实加强医保基金监管，深度净化制度运行环境，严守基金安全红线。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0.50 万元，差旅费 3.50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八、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5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5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 万元，下降 66.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3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

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3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1.00 万元，下降 66.67%，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使用率低，2024 年较 2023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公务接待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与 2023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229.16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229.16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 229.16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 DRG 支付方式改革及培训等；二是医药价格监测、培训及增加监测点等。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88 万元，下降 24.23%。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工资调减，2024 年较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预算 31.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9.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0 万元。

2024 年，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面向中

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0.54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0.5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9.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9.96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66.9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91.9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473.49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3.24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联系人		胡*旦		联系电话：	15352595773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将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的要求。我单位以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为指导，2024 年我单位将在以下方面持续发力，努力解决群众看病就医难题，推进医保改革，提高群众对医保工作的满意度和获得感。1、持续加大医保政策培训、宣传，提高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保障医保政策享受。2、全面落实新批次国家组织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集采工作，继续扩大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的品种范围，切实降低群众就医负担。3、尽力实现参保动态全覆盖，应保尽保。确保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在 90%以上。4、落实“数字强基”工程，确保移动支付应用在一级以上的医疗机构全覆盖，方便群众就医结算。5、筑牢基金监管网络，守护人民的医保基金“救命钱”，做到基金监管定点医药机构日常监督检查全覆盖。6、继续推进 DRG 支付方式改革，实现复核条件的医疗机构医保基金覆盖率不低于 70%。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229.16	
			本级安排	244.33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医保政策培训、宣传次数	≥3 次	2024 年工作报告	15
		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品种	=400 种	2024 年工作报告	15
		确保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0%	2024 年工作报告	15
		移动支付应用在一级以上的医疗机构覆盖率	=100%	2024 年工作报告	15
	质量指标	基金监管定点医药机构日常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2024 年工作报告	15
		DRG 支付方式改革医保基金覆盖率不低于	≥70%	2024 年工作总结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专项业务费-医疗保障骨干网接入项目			项目负责人		空得孜·赛依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24	其中：财政拨款	6.2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本单位医疗保障骨干网接入项目经费 6.24 万元，用于统一租用医疗保障信息化骨干网络统一招标网络线路。本级 1 条三级纵向主干网络月租费 1600 元，1 月至 12 月月租费共计：19200 元；视频会议室连接 6 个县（市）每条专线月租费 600 元，6 条专线共计：3600 元，1 月至 12 月专线月租费共计：43200 元，合计：62400 元。通过医疗保障信息化骨干网络建设以提高主干网络及视频会议等网络互联互通质量和提升参保群众医保业务经办的便利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主干网络数量例	≥1 条	计划标准	1 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视频会议连接专线数量	≥6 条	计划标准	6 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视频会议室正常召开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2024/12/20	计划标准	2023/12/2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视频会议连接专线月租费	≤3600 元/月	预算支出标准	3594 元/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民主党派培养干部人数	≤1600 元/月	预算支出标准	1600 元/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参保群众医保业务经办便利度	显著提升	自定义	显著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主干网络及视频会议等网络互联互通质量提高	有效提升	自定义	有效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专项业务费-医疗保障基金监管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4 年本单位医疗保障基金监管项目经费 7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开展政策培训、县市督导检查工作。2、开展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3、完成全地区 633 家定点医药机构专项检查抽查。通过该项目切实加强医保基金监管，深度净化制度运行环境，严守基金安全红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督导、培训	≥1 次	计划标准	2 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聘请法律顾问人数	≥1 人	计划标准	1 人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对基金监管监督工作开展抽查，定点医疗机构抽查覆盖率	≥10%	计划标准	上年无指标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分解住院、过度诊疗、重复收费、超标准收费、DRG 付费违规、超限用药违规问题	≥30%	计划标准	7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地区抽查全地区各级定点医药机构比例	≥20%	计划标准	3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医疗保障基金检查工作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20 日	计划标准	2023 年 12 月 20 日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保障基金监管资金	≤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聘请法律顾问咨询费	≤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地区医药机构针对医保基金形成“不能骗”“不敢骗”“不想骗”的氛围	显著提升	自定义	显著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

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 03 月 15 日